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利得

公告编号：2018-017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7年4月18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确定了股东大会就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该议案将于2018年4月17日授权期届满。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于2018年1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20号），后续债券发行工作仍需继续实施，为确保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工作持续、有效、顺利进行，公司同意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期12个月。除延期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内容不变。

公司已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本次延期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相关事宜，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0日